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9 月 5 日以文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威文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副总经理傅小林先生因身体原因辞去副总经理一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王东平先生

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李婧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审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